证券代码:300863　　证券简称:卡倍亿　　公告编号:2022-040
债券代码:123134　　债券简称:卡倍转债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三)下午 2: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18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18 日 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其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 年 5 月 12 日(星期四)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22 年 5 月 12 日下午收市,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宁海县桥头胡汶溪周工业区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本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本次议案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等额选举		
10.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4 人
10.01	选举林光耀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2	选举林光成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3	选举徐晓巧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4	选举王凤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11.01	选举赵平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郑日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3	选举郑月圆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12.01	选举冯美芳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
12.02	选举刘珊珊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

1、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就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1 年度的述职报告》,并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

3、以上议案 1.00 至 9.00 均为普通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审议通过;

议案 10.00 至 12.00 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公司拟选举非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3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持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议案 11.00 属于选举独立董事事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4、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 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2 年 5 月 13 日 上午 9:00—下午 5:00。

2、登记地点:浙江省宁海县桥头胡汶溪周工业区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附件二)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股东请填写附件的《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传真或信函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下午 5: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秘办、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场办理登记手续。

4、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肖舒月

电话:0574-65106655

传真:0574-65192666

邮箱:stock@nbkbe.com

(2)本次股东大会的会期半天,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股东参会登记表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为“350863”;

2、投票简称为“卡倍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或“弃权”。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3 位。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5 月 1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18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以下指示行使投票权。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1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等额选举					
10.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4 人			
10.01	选举林光耀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2	选举林光成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3	选举徐晓巧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4	选举王凤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11.01	选举赵平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郑日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3	选举郑月圆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12.01	选举冯美芳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			
12.02	选举刘珊珊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			

注:1.“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择项下都不打“√”的视为弃权,同时在两个选择项中打“√”的按废票处理;2.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3、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字;4、本授权委托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或盖公章: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股东股票账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法人股东注册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备注			

证券代码:300863　　证券简称:卡倍亿　　公告编号:2022-031
债券代码:123134　　债券简称:卡倍转债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5,23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卡倍亿	股票代码	30086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秦慈	肖舒月	
办公地址	宁海县桥头胡街道汶溪周工业区	宁海县桥头胡街道汶溪周工业区	
传真	0574-65192666	0574-65192666	
电话	0574-65106655	0574-65106655	
电子信箱	stock@nbkbe.com	xiaosy@nbkb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与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线缆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作为汽车供应链中的二级供应商,在取得汽车整车厂商的产品认证后,为一级供应商——汽车线束厂商提供汽车线缆配套服务。

公司主要产品为常规线缆、铝线缆、对绞线缆、屏蔽线缆、新能源线缆、多芯护套线缆等多种汽车线缆产品。根据汽车整车厂商的设计要求,公司生产的产品须符合国际标准、德国标准、日本标准、美国标准、中国标准等专业汽车线缆标准,并须满足部分客户的特殊技术要求。

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线缆。具体分为常规线缆、特殊线缆。

1、常规线缆

常规线缆包括 PVC 低压线缆及交联高温线缆;PVC 低压线缆为我国汽车线缆普遍采用的线缆,以聚氯乙烯作为线缆的绝缘材料,因其成本较低且加工相对容易故广泛使用;交联高温线缆使用的绝缘材料主要为交联聚乙烯,这是一种含有机过氧化物的聚乙烯,在线缆制造过程中经过电子辐照工序,把聚乙烯的分子排列结构从平行结构变为网状结构,使聚乙烯更为稳定,所以具有更好的耐高温、耐磨损和耐化学腐蚀等特性。目前交联高温线缆在汽车上的使用越来越广泛。

2、特殊线缆

特殊线缆包括铝线缆、对绞线缆、屏蔽线缆、硅橡胶线缆、多芯护套线缆、同轴线缆、数据传输线缆、充电线缆等,特殊线缆中的硅橡胶线缆、充电线缆等为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的电缆。

常规线缆	产品图片	
	应用领域及功能	一般用于汽车内仪表表、电机控制器、电子设备等装置,传输电讯及控制信号。
	性能特点	使用 PVC、PP、XLPE 绝缘材料,外检小易安装,低成本,耐高温,耐磨损,耐油,耐老化等优良性能。
铝线缆	产品图片	
	应用领域及功能	一般用于特殊电器,特殊线路,动力传输导线,一般用于传统汽车发动机组、蓄电池间的传输大电流电流。
	性能特点	重量轻,适应汽车轻量化的标准化要求,节油,成本相较铜线来说低于铜导体。
对绞线缆	产品图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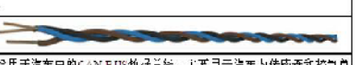
	应用领域及功能	一般用于汽车中的 CAN-BUS 数据总线,主要用于汽车内传感器与控制器之间的信号传输。
	性能特点	由两根互绝缘的金属导体绞合而成,减小外界电磁干扰,容错性好。
屏蔽线缆	产品图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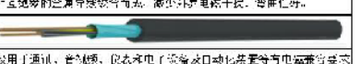
	应用领域及功能	一般用于通讯、音频频、仪表和电子设备及自动化装置等有电磁干扰要求的线路连接。
	性能特点	通过添加屏蔽层来实现线缆抗外界电磁信号的屏蔽,海底线缆的电磁屏蔽性能要求,解决了非屏蔽汽车线缆容易受到外界电磁干扰对外界产生电磁干扰的问题。
硅橡胶线缆	产品图片	
	应用领域及功能	一般应用于电动汽车内部充放电系统高压电流的连接,尾气传输电流。
	性能特点	具有优异的耐高温、耐高度、柔软弯曲、优异的电磁屏蔽性能。
多芯护套线缆	产品图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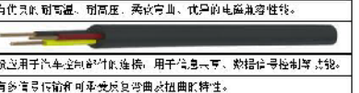
	应用领域及功能	一般应用于汽车空调前门机箱连接,用于信号传输、数据信号控制等线路。
	性能特点	具有多信号传输并可承受反复弯曲或扭曲的特性。
同轴线缆	产品图片	
	应用领域及功能	一般用于高频数字、移动通信、GPS、无线电广播等信号传输。
	性能特点	具有优异的耐高温性、耐寒性、信号高速传输性以及电磁屏蔽性。
数据传输线缆	产品图片	
	应用领域及功能	一般用于高速数字信号传输,该系列数据传输线缆可广泛应用于后视摄像系统、USB等。
	性能特点	具有使用灵活、传输性能优越等特性。
充电线缆	产品图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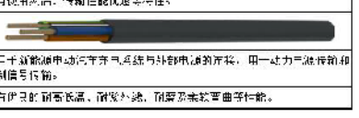
	应用领域及功能	可广泛应用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系统与外部电源的连接,用一端力导连接新能源汽车充电系统,另一端力导连接外部电源的连接。
	性能特点	具有使用灵活的耐寒低温、耐紫外线、耐臭氧等特性。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2,151,917,673.93	1,195,237,441.10	80.04%	650,166,979.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62,532,572.56	580,238,987.83	14.18%	311,449,683.72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2,267,907,935.52	1,263,873,143.58	79.44%	913,121,31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341,032.11	52,905,644.68	63.20%	60,349,59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5,264,526.86	32,516,156.08	131.47%	54,390,979.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048,645.20	-272,895,099.90	8.74%	89,430,840.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6	1.15	35.65%	1.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6	1.15	35.65%	1.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14%	12.91%	1.23%	21.4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38,222,966.18	477,692,633.00	661,869,691.33	690,122,645.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32,816.40	19,421,912.81	40,583,604.72	14,302,698.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550,399.29	14,191,326.67	38,840,245.83	10,682,555.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42,708.62	-52,085,762.69	-189,536,820.35	-47,768,770.7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89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02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新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84%	33,600,000	33,600,000	质押	1,903,000
林光耀	境内自然人	3.74%	2,068,000	2,068,000		
时间	境内自然人	0.85%	470,000	0		
林光成	境内自然人	0.80%	442,000	442,000		
林强	境内自然人	0.69%	380,000	380,000		
徐晓巧	境内自然人	0.46%	256,500	0		
安伟展	境内自然人	0.34%	190,000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安达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0.33%	184,600	0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0.28%	154,242	0		
张德新	境内自然人	0.27%	149,8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林光成为林光耀之兄,林强为林光成之子,林光耀、林光成、林强为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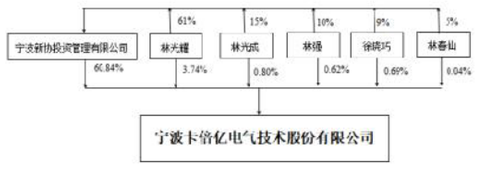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证券代码:300863　　证券简称:卡倍亿　　公告编号:2021-028
债券代码:123134　　债券简称:卡倍转债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7 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林光耀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和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董事会审议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认真听取了总经理汇报的《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经营状况及公司管理层在本年度落实、执行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鲍益丰先生、赵平先生和刘霞玲女士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1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董事会保证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1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6,790.79 万元,同比增长 79.4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34.10 万元,同比上升 63.20%。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21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6,341,032.11 元。鉴于公司目前盈利状况良好,为保持长期积极稳定回报股东的分红策略,公司制定的 2021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5,23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16,569,000.0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后若股本发生其他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本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讨论,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合法合规;公司编制了《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董事会保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公司结合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编制了《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董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当前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得到了有效执行,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有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很好地履行职责,在以往合作年度均能圆满完成年度审计工作,其审计结果能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服务,聘期为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2 年度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该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的人均津贴标准为 5 万元/年(含税);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津贴。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董事薪酬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之董事薪酬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董事会提名林光耀先生、林光成先生、徐晓巧先生、王凤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董事会提名赵平先生、郑日春先生、郑月圆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亦不存在以其他方式变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未发生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和其他对外担保的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40)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906　　证券简称:华阳集团　　公告编号:2022-013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阳集团”)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惠州市东江高新科技产业园上霞北路 1 号华阳工业园 A 区集团办公大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应参加会议人数 9 人,实际参加会议人数 9 人,会议由邹淦荣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法》等相关法规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各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